

发展改革 知所百篇

唐公昭 著

Gaige
Zhixing
Baipian



四川大学出版社

发展改革 知所百篇

唐公昭 著

GAIGE
Zhixing
Baipian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孙滨蓉
责任校对:朱兰双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李 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发展改革知行百篇 / 唐公昭著.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9. 9

ISBN 978-7-5614-4555-6

I. 发… II. 唐… III. 地区经济—经济发展—四川省—文集 IV. F127.7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56431 号

书名 发展改革知行百篇

著 者 唐公昭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4555-6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80 mm×240 mm
印 张 42.75
字 数 833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
联系。电 话:85408408/85401670/
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网址:www.scupress.com.cn

写在前面的话

《发展改革知行百篇》出版面世了。这是一本既有文稿的汇集。内中的大部分文稿曾在报纸杂志和内部刊物上发表过，少许未曾发表的或系讲话，或为发言，也是“问世”了的。它们都是某时就某事的所思所谋、所作所为的记载——那是发展改革大潮中的一滴、发展改革大众中的一员、发展改革大军中的一兵的“知”与“行”的文字烙印。现在把它们汇编成册，将时跨近三十年、分散零落的文稿归集在一起，自在便于回顾和反思，更多的考虑还在于为有兴致的人们提供点参考资料。为此，有必要作出以下一些交待。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近三十年间，我基本上是在四川省的党政机关工作，主要任务和主要精力是为领导机关暨领导同志做些文字材料方面的服务。先后五次参与和具体组织了中共四川省党代会报告的起草，先后起草了一些省领导同志在全省性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稿及署名文章；起草了一些向上级领导机关、领导同志的汇报稿，向下印发的工作部署和政策文件稿。在从事这些服务工作的同时，由于岗位职责的内在驱使，自己也做过一些研究，抓过一些研究，与其他同志合作进行过一些研究。这次所选的106篇文稿，皆系本人所作或由本人主导的合作之作。对合作者，在“补注”中均列出了姓名，以示纪念，以表谢忱，并托寄久远的情思！

——在汇入文稿的编排方面，采取最简便的方法，径直以其形成的时间先后为序。任何历史，都是以时间为线索的，需要通过时间的推移去把握时事的变迁。对个人，大抵也是如此。从1981年到2008年，我的工作岗位五度更易，先后就职于四川省计（计经）委、四川省体改委（经济研究中心）、自贡市人民政府、中共四川省委政策研究室、省十届人大常委会暨法制委员会。故以时间为序的对发展改革的“知”与“行”，大都带有履行岗位职责的印痕。但从所汇文稿的整体察之，其一，这些印痕反映出对发展、改革的关注和探索没有改变，变化的只是随岗位的变动“知”、“行”的侧重点有所不同而已。其二，在着重探索发展问题的时候，坚持了要走改革开放之路；在着重探索改革问题的时候，坚持了要以发展为目的。从总体上来看，体现了一个一贯的基本思想：走发展与改革相结合的道路。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我们的发展之路修远，改革之路修



远，发展、改革结合之路修远，无论是领导层面还是普通民众，无论是“精英”还是“草根”，都要求索、求索、再求索，事实上大家也都在求索。这本《发展改革知行百篇》就是我这个“一滴”、“一员”、“一兵”求索情况的选录。求索发展——着重探讨了四川的工业化、现代化，发展战略，产业结构调整，生产布局和区域经济发展等；求索改革——着重探讨了经济体制改革的取向，新经济体制的基本构架及运行机理，企业改革，市场培育，宏观经济调控和管理等；求索法治——着重探讨了提高地方立法质量，增强人大监督实效，切实发挥法律法规在发展改革进程中的引导、促进、保障作用。这些求索，或许产生了些即时效果，但它们都不可避免地带有局限性。为了尊重历史和事实，在这次选汇文稿的时候，坚持保留其原貌，恳请读者明察，批评指正，我当不胜感激！

“镜中冉冉韶华暮，欲写幽怀待觅句”，就此作罢！

唐公昭

2009年4月8日

目 录

价值规律及其作用辨析·····	(001)
价值规律在计划商品经济中的调节作用·····	(006)
调整与改革相互关系的总体考察·····	(018)
认真清理和纠正“左”的思想影响,保证调整、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	(028)
价格补贴初探·····	(037)
巴伊巴科夫撰文谈苏联第十一个五年计划·····	(044)
四川省计划体制的历史发展·····	(051)
阿巴尔金对经济集约化的理论探讨·····	(061)
“两地一市”初步设计经济建设奋斗目标·····	(068)
关于改革计划体制的几个问题·····	(074)
浅谈全面提高企业素质问题·····	(087)
要重视区域发展战略的研究·····	(091)
审视四川在全国“一盘棋”中的地位和作用,加速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 “新天府”·····	(101)
既要搞活经济 又要改善管理·····	(107)
区域发展战略要点刍议·····	(110)
“农业两个转化和川东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问题讨论会”开幕词·····	(115)
在“农业两个转化和川东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问题讨论会”结束时的发言·····	(121)
指令性计划问题探讨·····	(130)
我国地区经济布局中的几个新问题·····	(138)
经济体制的改革转换需要一个过渡时期·····	(142)
四川省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整体构想·····	(145)
简论指令性计划的改造问题·····	(171)
四川省经济发展中的一个基本问题:大力调整经济结构·····	(176)
国民经济综合平衡与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宏观管理·····	(182)
振兴四川经济的思路·····	(189)
四川省计划经济学会成立三年多来的工作情况报告·····	(198)



“川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研讨会”情况归纳	(205)
四川省发展战略思想的演进和当前发展战略研究中的几个难题	(209)
加速四川经济发展的若干管见	(216)
关于四川省当前的经济体制改革	
——在全省经济技术物资协作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21)
经济建设与经济体制改革	(229)
在四川省扩大机电产品出口战略研讨会闭幕时的发言	(241)
渐进·配套·重点	(250)
一幅轮廓明晰的发展蓝图	(254)
关于召开“川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研讨会”的一些情况和意见	(257)
经济体制改革的回顾和近期深化改革的思考	(260)
重提城乡关系、工农关系	(275)
对四川经济参与国际大循环的初步思考	(279)
在全省国营大中型商业企业改革经验交流会开幕时的讲话	(283)
企业经营机制改革	
——承包、租赁、股份制与《企业法》	(289)
体制转换阶段的企业经营机制改革	(299)
《四川省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及产业政策研究报告》前言	(307)
关于全省发展战略规划及产业政策研究工作有关情况的汇报	
——在省政府组织的专家评审会上	(310)
1988 年工作情况报告	(316)
正确处理改革与发展关系的若干理论问题	(320)
在全省商业体制超前改革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327)
要坚持“四位一体”的方针目标	(330)
抑制通货膨胀是求得经济稳定发展和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的攻坚战	
.....	(333)
在东西部经济关系问题座谈会上的讲话	(342)
关于县级经济体制改革工作	(347)
对市领导县体制的经济考察	(350)
完善企业承包制与全面加强经济管理	(359)
围绕治理整顿继续深化改革	
——在四川省科技顾问团二届二次全委（扩大）会上的讲话	(365)
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计划与市场的基本类型	(374)
正确处理国家与企业的经济关系	(379)

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	(393)
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现实起点、新的要求和当前工作打算·····	(396)
企业集团工作会议主要情况归纳·····	(403)
四川省经济发展政策和规划综合研究报告·····	(409)
深化改革：着力构建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运行机制	
——兼及香港经济运行可借鉴的一些方面·····	(429)
调结构 转机制 增效益 推动自贡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443)
按规范运作是股份制改革成功的保证·····	(459)
及时总结经验，按规范化要求继续推进股份制试点·····	(461)
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的思考·····	(467)
怎么看当前经济形势	
——答《西南价格报》记者·····	(475)
美国、泰国访问记·····	(480)
赴京邀请中央政策研究室来四川调研的情况汇报·····	(485)
总揽全局抓关键 保持发展好势头·····	(487)
山东考察的部分实录与联想·····	(495)
遵循和利用价值规律 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性转变·····	(501)
抓好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落实工作·····	(514)
在全省市、地、州委政研室主任会上的讲话·····	(518)
国有企业改革应当分类推进·····	(524)
坚持市场导向 加快经济发展·····	(526)
关于四川的经济地位、存在矛盾及对策研究报告·····	(529)
扩大内需 开拓市场 确保增长	
——在全省市地州委政研室主任会上的发言（摘要）·····	(549)
英国、加拿大访问记·····	(551)
加快发展川东门户 努力建好伟人故乡	
——在广安地区纪念改革开放 20 周年暨跨世纪发展战略研讨会上的发言	
·····	(556)
在发展大轻工专家咨询会上的发言·····	(561)
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要紧扣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	(564)
切实加强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调查研究	
——在全省政研系统国企改革与发展座谈会上的发言·····	(575)
挪威、瑞典、芬兰访问记·····	(580)

把政策调研工作提高到新水平 为四川实现新跨越作出新贡献	
——在市、地、州委政研室主任会上的发言	(585)
乐山市工业增长的启示	(589)
小商品也能占领大市场	
——什邡市清泉集团调查	(592)
抓好决策调研 大力推进创新 为四川在西部大开发中实现新跨越而不懈奋斗	
——在全省市州委政研室主任会上的讲话	(596)
积极稳妥地推动农村土地经营权的流转	(603)
“关于加快建立和发展四川产权交易市场”的报函	(609)
抓当前、谋长远,解难题、促发展	
——广安、南充、巴中、广元、德阳调查	(610)
紧紧把握第一要务 努力推进新的跨越	(615)
一、二、三次产业联动 城乡经济互融 促进发展的新跨越	
——在资阳市县域经济发展研讨会上的发言	(617)
2002 年工作报告	(623)
提高整体竞争力 推进德阳新跨越	
——在德阳经济发展专题研究会上的发言	(627)
“三观”与为人民服务	(632)
谈“新”说“大”	(635)
在德阳市工业经济座谈会上的发言	(636)
充分发挥人大的作用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提高党的领导水平的重要途径	(640)
学习体会点滴谈	
——在四川省人大常委会 2003 年学习会上的发言	(642)
加速推进工业化、城镇化,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而努力奋斗	(646)
对妨碍人大常委会依法监督的两个实际问题的思考	(651)
加强监督工作,增强监督实效	(654)
《提高地方立法质量研究》简介	(659)
2006 年工作报告	(661)
坚持“为民”与“靠民”的统一	(665)
南非、肯尼亚考察拾零	(666)
关于平昌县重点产业的选择和加快发展的一些看法与建议	(669)
编后记	(675)

价值规律及其作用辨析

到底什么是价值规律，价值规律的作用到底是什么？

我们提出这个问题，是由于在若干政治经济学的教科书和理论专著当中，对价值规律及其作用的阐释至今还是众说纷纭，令人莫衷一是。下面简略地谈谈笔者的管见。

一、什么是价值规律

谈到价值规律，有的经济学家把它分为两种：一种是与商品经济挂钩的，一种是与商品经济脱钩的。笔者不赞同这种“两种价值规律”的见解，在这篇短文里权且存而不论。

只有一个价值规律，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固有的规律。这是经济学界比较一致的看法。但是，稍加分析即可以看出，在持这种看法的同志当中又存在着分歧：有的把价值规律视为生产领域的规律，强调“价值决定”；有的把价值规律视为流通领域的规律，强调“等价交换”；有的则认为它既是生产领域的规律，又是流通领域的规律，把“价值决定”和“等价交换”结合起来。笔者认为，前两种见解各持一端，各有其片面所在。而第三种看法虽然把它们的片面性排除掉了，但仍然失之有缺。

阐释价值规律的论述，几乎无一例外，盖以马克思的经济理论主要是以《资本论》作为出发点的。如所周知，正是在博大精深的《资本论》中，马克思对价值规律作出了最科学的论证。可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却并未简单地给价值规律下过定义。他是通过分析生产过程、流通过程、社会生产总过程，从商品经济的运动中去揭示出“整个价值规律”的。可以说，马克思对价值规律的论证，是有机地寓于《资本论》的始末。但是，这并不妨碍我们对价值规律的基本点扼要地作出理论概括。因为，依据马克思的论证进行这样的概括是可能的，而且从理论研究来说也是必要的。

按照自己的学习和理解，我认为价值规律是商品价值运动的规律，它是一个统称。其基本内容似可表述如下：生产使用价值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该使用价值的价值量，就是价值决定的规律；^① 价值决定规律在流通领域的延伸，要求等价物与等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52页。



价物相交换，就是商品交换的规律；^① 商品按照价值量出售，要求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于各个生产部门，就是商品平衡规律。^② 从这个见地看去，在表述价值规律的时候，如果将商品平衡规律这一重要内容忽略不论，自然就是一个缺陷。后面我们将会看到，当论及价值规律的作用时，这个缺陷就会明显地暴露出来。

二、价值规律的作用

对于价值规律的作用，经济学界的说法可谓繁多。几乎所有的教科书都把价值规律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的作用概括为三种：一是调节社会劳动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二是刺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三是促使小商品生产者向两极分化。说到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的作用，一些论著又提出了“影响作用”、“重要作用”、“调节作用”、“核算作用”，以及“制约作用”等等。

这里要加以辨析：我们一般地谈论价值规律的作用，是指它的一般作用，在这个场合，作为前提的是一般商品经济。因为，无论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还是在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中，价值规律的一般作用应该是同一的。现在的问题恰恰在于，一些政治经济学论著并未将价值规律的一般作用确定下来。其结果便是：一方面，把价值规律的上述“三种”作用说成是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的“一般作用”；另一方面，又把它部分地、有时甚至是整个地应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分析。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理论上的混乱。长期以来，一些论述之所以把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与私有制商品经济特别是与资本主义等量齐观，一提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就唯恐“资本主义泛滥成灾”，这种混乱造成的影响大抵是一个原因。

所谓价值规律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一般的“三种”作用的见解，尽管流传甚广，影响颇深，然而很有商榷和重新认识的必要。因为：其一，它把价值规律的作用与其作用的后果混同起来了。所谓“刺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所谓“促使小商品生产者向两极分化”，都不是价值规律的作用本身，而是它的作用所造成的社会后果。其二，它缺乏历史的分析方法。所谓“调节社会劳动在各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是不可能的。那时商品经济虽然已经产生，并且不断发展着，但在整个社会经济中还处于从属的地位，没有成为社会生产的基本形式和普遍形式，价值规律调节社会劳动分配比例的作用只能处于潜伏状态，不能得到发挥。诚如马克思所说：“价值规律的充分发展，要以大工业生产和自由竞争的社会，即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为前提。”^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0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50页。

笔者认为,价值规律的一般作用就是调节作用。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是从价值规律本身自然引申出来的。已如前述,价值规律是商品价值运动的规律。商品价值的运动,内在于商品的生产过程和交换过程。这是两个既互相联结又彼此独立的过程。不论是从生产过程来看,还是从交换过程来看,抑或从两者的统一所构成的生产总过程来看,其间都存在着矛盾。商品的价值量决定于生产该商品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但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以个别劳动时间为前提的,而不同企业的个别劳动时间则参差不齐;商品交换要求等价物换等价物,但是等价交换是商品交换的纯粹形式,实际上事情并不是纯粹进行的;商品按照价值量出售要求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但是社会劳动按比例分配是相对的,事实上比例是变动不居的。在错综复杂、不断变化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矛盾运动过程中,价值规律作为内部的必然的本质联系,强制地贯彻自己而产生的作用,便是它的调节作用。调节什么,怎样调节?

从价值创造看价值规律在生产过程中的调节作用,就是价值决定规律调节个别劳动时间。道理不难理解,因为社会上的每一种商品一般说来都由若干企业在同时进行生产,而各个企业的劳动生产率不可能相同,个别劳动时间就必然不等。但是,商品的价值量不是决定于个别劳动时间,而是决定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个规律的贯彻或强制地为自己开辟道路,必然加压于各个企业,迫使它们的个别劳动时间向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看齐,最好是努力求得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其办法就是改进技术,改善管理,降低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的消耗,提高劳动生产率。大家在竞争当中都照此办理,社会生产力就会得到发展。

从价值实现看价值规律在交换过程中的调节作用,就是商品交换规律调节价格。商品生产者在生产过程中创造的价值,要通过交换才能够得到实现。然而,商品成交的状况如何,不是一厢情愿的事,它直接涉及买卖双方的利益。价格是问题的关键。在供求平衡的情况下,如果价格不合理,交换当事人必定会在利益的天平上增减砝码。价格过高,卖者出售积极,买者却不会慷慨解囊;价格过低,买者竞相购买,卖者却难以投货于市。但是,商品交换规律通过卖者之间、买者之间以及买卖双方之间的竞争,会把价格拉向价值的水平,使大家按照合理的价格让渡商品或货币,从而使商品得以顺利地完成其形态变化即循环。

从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的统一看价值规律在社会生产总过程中的调节作用,就是商品平衡规律调节社会劳动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在时间上、空间上是分开了的,各自受到不同条件的限制。商品按照价值量出售,又内在地要求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统一起来,要求依照社会需要构成按比例地分配社会劳动。在商品经济普遍地或基本上控制了社会经济的条件下,社会劳动的分配比例,会通过个别劳动时间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价格与价值的矛盾运动而导向平衡。但是,



绝不能据此将商品平衡规律排斥于价值规律之外。因为商品平衡规律是从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相统一的角度，通过社会在一定时期内所需要的使用价值的数量界限，去调节社会劳动的分配比例的。如果商品供求平衡，这就表明社会劳动的分配比例适当，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处于统一状态。如果商品供求不平衡，就意味着社会劳动分配的比例失调，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之间发生了矛盾，结果是商品的价值量不能如数得到实现。在这种情况下，商品平衡规律会通过竞争、供求变动和与之相适应的价格波动，迫使商品生产者在继起的生产过程中增减生产规模，转移生产方向，改变对市场的商品投放量，从而使失调了的社会劳动的分配比例得到纠正，使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在矛盾运动中统一起来。可见，商品平衡规律是内在于商品经济的一种必然的本质联系。这种本质联系绝不是可有可无的东西，更不依人们是否认可而存废。非但如此，商品平衡规律调节作用的贯彻，社会劳动时间分配比例的变动，还会在这一方向或那一方向上影响价值决定规律和商品交换规律的调节作用的发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概括价值规律的时候把商品平衡规律弃而不论，是一个缺陷；同样，在论述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时，诸如有些论著所作的那样，只讲调节社会劳动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也难以认为是全面的。

三、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形式

分析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不可能离开它的实现形式。我们在前面的阐述中，实际上已经包含有这方面的内容。不过，鉴于在这个问题上还存在着一些难以令人信服的理论见解，这里有必要专门提出来。我们知道，价格是价值在货币上的表现形式。据此不难推论，作为商品运动规律的价值规律，它的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就是运动变化中的价格。价格属于相对价值形式，按照它自身的特点，在其运动变化中，可以表现为与商品价值相等的量，也可以表现为大于或者小于商品价值的量。因此，价格等于商品价值，价格偏离商品价值，都是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只不过处于两种不同的状态而已。但是，在不少经济理论著作中，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却只有价格偏离价值。对此，我们不能不提出异议。

笔者丝毫无意否认价格偏离价值是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一种实现形式。因为马克思早就说过：“价格偏离价值量的可能性，已经包含在价格形式之中。但这并不是这种形式的缺点，相反地，却使这种形式成为这样一种生产方式的适当形式。”^①恩格斯也曾说过：“只有通过竞争的波动从而通过商品价格的波动，商品生产的价值规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20页。

才能得到贯彻，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这一点才能成为现实。”^① 关于这一点，大家并无什么分歧，于此毋庸赘述。这里我们所要强调指出的是，价格等于价值也是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而且是纯粹的、理想的形式，不应该把它排斥于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之外。马克思曾经明确地讲过：“商品可以按照和自己的价值相偏离的价格出售，但这种偏离是一种违反商品交换规律的现象。”^② 他还讲过，商品价格“可以表现商品的价值量，也可以表现比它大或小的量，在一定的条件下，商品就是按这种较大或较小的量来让渡的”。^③ 这里需要注意两点：其一，商品价格“可以表现商品的价值量”；其二，价格偏离价值量，是“在一定条件下”，这个“条件”主要是指生产与消费的关系及其在市场上表现出来的供给与需求的关系不协调。可见，价格偏离价值，既是违反商品交换规律的现象，也是商品平衡规律所要求的社会劳动分配比例失调的表现。但是，商品交换规律、商品平衡规律都是商品经济的本质关系，我们应该紧紧抓住这个本质关系。在这方面，马克思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范例。他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揭示资本主义经济的整个运动规律的时候，就是从价格与价值相等出发的，而不是从价格偏离价值出发的。从马克思那里，无论如何也得出不出价格与价值相等而价值规律就没有调节作用的结论。如果说在私有制商品经济中，在“规则只能作为没有规则性的盲目起作用的平均数规律来为自己开辟道路”的情况下，马克思都坚持从价格与价值相等出发去研究问题，那么，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强调价格与价值相等这一价值规律调节作用的实现形式，对于我们的理论建设，对于国民经济的调整、改革，对于制定正确的经济计划和计划价格以调整人民内部的经济关系，该是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

总之，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规律，是价值运动规律的统称，价值规律的作用就是调节作用。不管商品经济的性质如何不同，不管是私有制商品经济还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价值规律和它固有的调节作用都是存在的。发生变化的主要在于价值规律调节作用实现的程度、实现的形式以及造成的社会后果。对于这个“变化”的认识和说明，则应在特定的商品经济的基础上，从价值规律与其同时存在的其他经济规律的相互关系中去探寻。

（补注：此文系1980年10月稿，刊于《四川大学学报》；1981年4月20日《文汇报》对此文作了简介；1984年此文获四川省人民政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三等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1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80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20页。



价值规律在计划商品经济中的调节作用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以后，价值规律的作用问题在理论上一直存在分歧。历史的经验和现实的实践都有力的证明，社会主义经济是必须遵循和利用价值规律的。但是，在我们的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依以发生作用的商品经济有何特性，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还有必要进行深入的研究和分析，作出有充分说服力的理论阐释，以便更有力地动员群众，指导实践。

一

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固有的客观规律。与商品经济脱钩的价值规律，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找不到依据。商品经济不是脱离周围的经济条件孤立存在的。“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的现象，为好多种生产方式所共有，不过有范围和重要性的不等。所以，如果仅只认识各种生产方式共有的商品流通的抽象范畴，我们对各种生产方式的区别特征就还没有认识，也不能下任何判断。”^① 不同生产方式中的商品经济的特性，取决于生产关系的基础及其相应的社会经济条件。

我们是社会主义国家。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主义全部生产关系的基础和最本质的特征。无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是社会化生产的客观要求，是消除社会化生产与资本占有制之间的矛盾及其表现——个别工厂中生产的有组织性与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的客观要求。建立在社会化生产和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必然要实行计划经济，消除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自觉保持国民经济的按比例发展。

问题在于：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和计划经济条件下，商品经济的命运如何？按照传统的观念，资本主义社会是商品经济发展最充分、最典型的社会，资本主义制度的废除就意味着商品经济的消亡，因而公有制（特别是全民所有制）、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是互相对立、互相排斥的。在这种观念的支配下，当然就要人为地去限制商品经济的发展，甚至把发展商品经济与资本主义之间画上等号。然而，迄今以来中国和其他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郭大力、王亚南译本，第94页。

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却并非如此，资本主义制度被废除以后，商品经济不但没有消亡，而且无一例外地都在发展商品经济。这就说明，社会主义公有制和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并不是截然对立、水火不容的。就我们国家来说，社会再生产总过程基本上是有计划的，即是说基本上坚持了计划经济。但是我们的计划经济事实上是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为内容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等经济活动，客观上大都是通过商品货币关系去实现的。这就充分说明，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已经构成了一个有机的统一体。因此，我们完全有理由摒弃那种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脱离实践、落后于实践并且反作用于实践、造成了许多不良后果的传统观念，把这个“统一体”确认为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或者简称为计划商品经济。计划商品经济既体现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特征，也表明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性。

那么，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为什么可以构成一个统一体呢？它的秘密何在呢？对此，还需要通过分析社会主义经济机体的内部矛盾，抓住问题的实质，作出理论上的分析和说明。

马克思指出：“不论生产的社会形式如何，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始终是生产的因素。但是，两者在彼此分离的情况下只在可能性上是生产的因素。凡要进行生产，就必须使它们结合起来。实行这种结合的特殊方式和方法，使社会结构区分为不同的经济时期。”^① 马克思还指出：“生产条件的分配表现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例如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就在于：物质的生产条件以资本和地产的形式掌握在非劳动群众的手中，而人民大众则只有人身的生产条件，即劳动力”。^② 这些论述从方法论上启示我们，社会主义的计划商品经济同样取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及其与劳动力结合的方式。

社会主义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居于绝对的优势。但在社会主义社会，主要由于生产力发展水平方面的原因，还不可能形成单一的全民所有制。不仅如此，一些依附于社会主义经济的非社会主义经济形式，也还会长期存在下去。这些非社会主义经济形式，多属商品经济的范畴，但不是计划商品经济，而是计划商品经济的必要和有益的补充。在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内部，作为集体成员的劳动者与集体所有的生产资料直接结合，其生产经营活动是有计划的，并且受国家计划的指导；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及其与全民所有制经济之间的经济关系只能是商品货币关系，但这种商品货币关系也离不开国家计划的指导。可见，集体所有制内部及其外部的经济关系属于计划商品经济，这是比较容易理解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91页。



问题的难点在于，全民所有制经济怎样才能形成计划商品经济呢？

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虽然已在国民经济中居于主导地位，但它本身也还不成熟。一方面，生产资料归全民所有，而直接由企业长期地、固定地占有和使用。因此，就生产资料的所有权来说，各个企业是没有差别的，而就占有和使用权来说，它们之间又存在着差别，因为这种占有“受到必须占有的对象的制约，受自己发展为一定总和并且只有在普遍交往的范围里才存在的生产力的制约”，“受到占有的个人的制约”，“还受实现占有必须采取的方式的制约”。^① 在我们的全民所有制经济中，不同企业占有的对象和生产力水平是很不相同的，联合起来的劳动者个人的劳动能力有明显的差异，实现占有的联合方式以及联合的密切、协调程度也有显著的差别。另一方面，生产资料公有制要求劳动的普遍化，一切有劳动能力的人都要投身于社会劳动，劳动力已不再是商品。但因生产力的水平还不高，还存在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劳动者的劳动又不能不主要是他的谋生手段。因此，即使是全民所有制经济中，每个劳动者既是“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生产者”，同时又是“处于私人地位的生产者”，^② 他的劳动力的维持、发展和延续所需的物质手段，主要靠他本人的劳动。国家及其企业通过贯彻“按劳分配”原则，付给他用于满足需要的报酬。而“按劳分配”中所通行的仍然是商品等价交换中也通行的同一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

不成熟的全民所有制和劳动者的劳动的性质，决定了劳动和生产过程的特点。从劳动者的角度看：他以社会主人的资格，运用公有的生产资料为满足社会的需要进行劳动，他的劳动便属于直接社会劳动；他的劳动的性质，又使他的个人劳动与直接社会劳动在质和量上都有差别。这样，每个劳动者的同一劳动中便包含着直接社会劳动与个人劳动的矛盾。众所周知，在社会化生产和全民所有制的条件下，劳动者个人不能单独地占有和使用生产资料，必须组织到一个个企业中，作为联合劳动者，共同占有、使用生产资料，集体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劳动者也只有直接作为企业的主人，才能实现作为社会的主人。从企业的角度看：每个企业运用全民的生产资料，生产满足社会需要的特定产品，它的劳动是直接社会劳动的组成部分；企业中的劳动是联合劳动者的局部结合劳动，个别劳动者的劳动中包含的矛盾必然会对它发生作用，使局部结合劳动与直接社会劳动也存在质和量的差别。这样，每个企业的同一劳动中便包含着直接社会劳动与局部结合劳动的矛盾。从社会的角度看：国家从满足劳动者日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7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89页。